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 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发行了 9 亿元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“16 宏升小微债”，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进行信用评级。

根据监管规范要求，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，在债券存续期内，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，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。

根据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发布的《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关于延迟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，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拟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。鉴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未及时披露，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，待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提供完整、充分、准确的跟踪评级资料后，将尽快对黔西南州宏升资本营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及“16 宏升小微债”进行跟踪评级。

特此公告。

